

新能源器件循环利用能力提升项目公众意见调查公示

根据国家、广东省和广州市相关政策文件要求，新能源器件循环利用能力提升项目需开展公众意见调查工作。为广泛听取意见，现进行公示，征求公众对项目建设实施的意见和建议。

一、项目简介

1. 项目名称：新能源器件循环利用能力提升项目。
2. 项目性质：新建项目。
3. 建设单位：中国科学院广州能源研究所。
4. 建设地点：广州市南沙区珠江街道。

5. 项目概况：项目围绕实现双碳目标的重大需求，聚焦光伏组件、风电机组叶片、储能系统等大宗快速新增的退役新能源器件循环利用问题，建设退役新能源器件循环利用研发平台，支撑突破精细智能拆解、有机废材高效热转化、废杂金属清洁回收等关键技术，实现拆解分选目标图像识别精度 $\geq 98\%$ 、智能化拆解率 $\geq 98\%$ ，有机质回收再生收益成本比提高40%、毒害组份无害化率100%，有价元素及稀贵稀散金属总回收率 $\geq 97\%$ ，系统性探索各类物质的解构规律、理论，形成退役新能源器件逆向解构基础信息数据库，构建退役新能源器件逆向解构-循环利用-高质再生全产业链技术，支撑实现退役新能源器件100%安全消纳、资源化利用率 $> 95\%$ ，为建设百万吨/年的退役风机叶片、退役光伏组件、退役储能器件循环利用示范工程提供技术支撑，促进我国战略性矿产资源产业实现高效、循环、绿色发展。

项目建设投资4.48亿元，建筑面积3.5万平方米。

二、征求公众意见范围及主要事项

公示对象为项目周边及可能受项目建设及运营影响的居民群众、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。

征求公示对象对项目建设实施的意见及建议。

三、公示期

2023年2月17日至2023年2月23日（共7个自然日）。

四、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

公示期内，公示对象可通过电子邮件、电话、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阐述意见和建议。

建设单位：中国科学院广州能源研究所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能源路2号

邮政编码：510640

联系人：张老师 联系电话：15122040410

电子邮箱：1003165663@qq.com

中国科学院广州能源研究所

2023年2月17日